

《阳泉市2020-2021年秋冬季大气污染 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》

解读

阳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● 一. 攻坚目标

全面完成《阳泉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》确定的2020年空气质量改善目标，协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。按照巩固成果、稳中求进的原则，充分考虑2020年一季度空气质量的疫情影响，将2020-2021年秋冬季目标设置为两个阶段。2020年10-12月，全市PM_{2.5}平均浓度均控制在52微克/立方米以内，10-12月优良天数达到71天，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控制在1天以内，各县区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各控制在1天以内。2021年1-3月，全市PM_{2.5}平均浓度控制在77微克/立方米以内，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平均控制在9天以内。

● 二. 两大主要任务

一、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

- (一) 全面实施绩效分级差异化减排
- (二) 高标准完成应急减排清单
- (三) 积极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
- (四) 加强重污染天气区域应急联动

二、全面完成打赢蓝天保卫战重点任务

- (一) 深入推进清洁取暖散煤替代工程
- (二) 强化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管控
- (三) 严防“散乱污”企业反弹
- (四) 推进“公转铁”重点工程
- (五) 加快推进柴油货车治理
- (六) 落实产业结构调整要求
- (七) 深入开展锅炉、炉窑综合整治
- (八) 持续推进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治理攻坚
- (九) 强化扬尘管控
- (十) 深化矸石山综合整治

● 三. 四项保障措施

为确保《阳泉市2020-2021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》有效推进，各项任务落到实处，提出加强组织领导、加大监督帮扶力度、严格依法治污、强化考核督察4项保障措施。